



台北市立弘道國中 913 班級經營實施計劃

導師：張瑩玲

一、親師聯繫方式

- ◎ 善用聯絡簿，可藉此溝通意見，聯絡訊息，交換理念。
- ◎ 電話聯絡，白天上課時間請電 23715520#501, 502。手機：_____
- ◎ E-mail 信箱：320@htjh.tp.edu.tw
- ◎ 家長親自到校會談。(請事先約定時間)

二、班級經營理念

- ◎ 用愛賞識，用情互勉，用榜樣帶領。
- ◎ 營造快樂學習空間，使學生快樂且自動自發的學習。
- ◎ 強調班級榮譽及個人對團體的認同。
- ◎ 培養「看重自己、尊重別人」的理念。
- ◎ 訓練班級幹部積極主動的負責態度及工作能力，讓每位學生都有從事幹部的機會。

三、生活常規要求

- 1、請於 7:30 前到校並安靜配合班上活動。(到校後請繳交手機及聯絡簿)
- 2、上課鈴響後應立刻坐好，先將使用的書本文具及作業準備好。
- 3、上課老師未進教室前，安靜預習；上課中專心參與教學活動，不從事不合宜的行為；課後確實複習，並按時完成老師指定之作業。
- 4、上課應專心聽課不可聊天，有疑問先舉手，等老師同意再發問。
- 5、上課或午休因公差外出者，請將座號及原因寫在黑板上，並於事前提出相關證明，否則以曠課論處。
- 6、下課時間不可在教室內喧嘩或奔跑。
- 7、幹部或小老師需確實完成老師交辦事務，並適時提醒同學未盡事項。
- 8、每個同學皆需盡力做好份內事(包含個人學習、班級事務、掃除工作、幹部工作、自律)，班級風氣靠大家一起來營造。
- 9、不可侵犯或傷害別人(包括肢體、語言、文字)。
- 10、如發燒或出現呼吸道症狀或不舒服，請在家休息不到校上課。(請通知導師或學務處請假專線 23715520#311)

四、親師配合事項

- ◎ **請每天檢查聯絡簿：**注意學校是否有通知事項、作業有無缺交、隔天要繳交的作業及回條是否攜帶、考試科目孩子是否已複習。
- ◎ 請假請務必告知導師或學務處。(學務處請假專線：23715520#311)
- ◎ 請督促孩子寫作業及讀書，並控制看電視、使用電腦或手機的時間及內容。
- ◎ 請多關心子女在校行為及學習狀況，如此才能提升學習品質。
- ◎ 子女校外行蹤及交友要能確實掌握，若有任何疑慮，請告知導師。越早糾正，方能獲得良好的效果，請勿隱瞞或逃避問題。
- ◎ 學生與學生之間或學生與任課老師之間有不協調事情發生，請先與導師及班上家長委員溝通，了解事情始末，切勿聽信片面之詞，以避免誤會產生。